

关于同意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等六只基金提供主流流动性服务的公告

上证公告（基金）【2019】140 号

为促进广发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广发 300，基金代码 510360）、广发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广发 500，基金代码 510510）、广发中证传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传媒 ETF，基金代码 512980）、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300ETF，基金代码：510300）、南方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MSCI 基金，基金代码：512160）和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HS300ETF，基金代码 510310）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流动性服务业务指引（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所同意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发 300、广发 500、传媒 ETF、300ETF、MSCI 基金和 HS300ETF 提供主流流动性服务。

特此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